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绿能慧充

编号：2024-008

##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下属企业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对象名称：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19,9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十一届第六次董事会议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西安子公司”）及下属企业因经营发展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公司为其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在额度范围内发生的担保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作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合同截至日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6,000	2024-08-18
	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	2,000	2024-09-24
	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5,000	2024-11-01
	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500	2024-12-04
	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000	2024-12-11
	南充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	1,100	2024-12-11
	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沣东支行	2,300	2024-12-14

合计			19,900	
----	--	--	--------	--

##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十一届第六次董事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西安子公司不超过 30,000 万元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7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596671103C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叁亿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李兴民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凤栖路 24 号能源金贸区中小工业园 3 号院 1 号厂房

成立日期：2012 年 5 月 2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集成电路设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气设备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显示器件销售；市政设施管理；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显示器件制造；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

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软件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蓄电池租赁；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970.63	69,988.66
负债总额	33,197.83	57,298.14
净资产	2,772.80	12,690.52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度(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756.22	48,655.08
归母净利润	-142.41	2,679.69

(二) 公司名称：南充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302MA6B48079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李兴民

注册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工业园二期 Hb-1-1 地块（科创中心 5 号楼）

成立日期：2021 年 1 月 2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助动车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设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制造；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电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179.14	14,705.77
负债总额	6,961.41	10,646.13
净资产	2,217.73	4,059.64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度(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745.19	15,855.96
归母净利润	751.92	936.83

###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92308201-1）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 6,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

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二)公司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西行高科额保字(2023)第004号)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科技支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2,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发放的债务本金、应收利息、复息、罚息、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所花费的费用,以及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执行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保全费、诉讼或仲裁费、送达费、保管费、过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

(三)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29XY202303895302)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为贵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四)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0863854-001)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1,5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币

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伍佰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币种益人民币金额大写叁仟万元整。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

(五)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DB2300000091911号)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2,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本合同第1.2条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六)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D609021231212611号)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1,1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本合同担保之主债权范围为乙方尚未收回的贷款债权余额、银行承兑汇票债权余额、票据贴现债权余额、办理商票保贴债权余额、押汇债权余额、信用证债权余额、保函债权余额和/或其它债权余额,包括授信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等)和乙方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

权利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案件调查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鉴定费、勘验费、测绘费、翻译费、滞纳金、保管费、提存费、其他申请费等）。

（七）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沣东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沣东支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 2,3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1、本合同（乙方）所担保的对象为债务人基于主合同及其项下单个或多个具体融资业务所产生的应对甲方所负全部债务，本金余额不超过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2 条所述金额。本条所述本金余额是指扣除保证金质押担保之外的债权本金余额。且该本金余额所涵盖的债务人在甲方处已经发生的融资敞口余额具体范围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2 条中予以明确。

2、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因前述主合同及其项下单个或多个具体融资业务而产生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及主合同项下其他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及其他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甲方在主合同项下提供的系保函、信用证等具体融资业务时，乙方依本合同约定提供担保的，双方确认，下列情形产生的金额属于上述 4.2 条约定的担保范围：

4、甲方因支付利息、税收、汇率变动、法律规定（包括国内外法律）、法院判决、仲裁机构裁决等原因导致甲方承担超过上述具体融资业务项下责任限额、有效期限的赔付金额；

5、因上述具体融资业务项下意思表示无效导致甲方承担的赔偿责任；

6、其他甲方在上述融资业务项下承担的担保、代偿、赔偿责任。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西安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促进西安子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

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西安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效益；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7,4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99.63%；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